

# 广州市梅州大厦旅业楼三楼改造工程 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广州市梅州大厦旅业楼三楼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采购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广州市嘉应酒店有限公司 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西约 101 号 01-2 号 联系电话：83586172 联系人：郭女士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监理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的条件。 2.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的中介服务机构。 3.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需求，具有建筑工程施工监理乙级(或以上)资质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根据国家 and 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为本项目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、施工质量、竣工验收、保修期等全过程监理服务，并配合完善后期资料，具体以合同委托内容为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1.提供服务的时间：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2.地点：广州市越秀区恒福路 338 号梅州大厦旅业

		楼3楼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: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:报下浮率( $0 \leq \text{下浮率} \leq 3\%$ ) 3.计价标准:参照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发改价格[2007]670号文件收费,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3	备注	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,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广州市嘉应酒店有限公司

2026年6月18日

